



艺术的各种形式中,音乐更加纯粹,更有抽象性,更具有形而上的哲学意义,跟人类的心灵联系得更紧密,这也是音乐享有无上地位的原因。昔日高人常在抚琴之前,沐浴更衣,煮茶燃香,凝神屏息,意在与虚空沟通——清简苍茫,似于空中,丝丝缕缕,清冷虚静。那缥缈缈缈的声音,与茶的香气一起,被吸入心脾和身体,融入了宇宙古穆幽暗的阴影。

古琴还有“十四宜谈”：“遇知音,逢可人,对道士,处高堂,开楼阁,在宫观,坐石上,登仙阜,憩容谷,游水湄,居舟中,息林下。值二气清朗,当清风明月。”古琴宜谈之场景和情境,都可以品茶。古琴与茶,有相通之处,都是与天地自然相融的结果,琴有古风,茶有别意;古琴追求的是天、地、人的和谐与合一;茶,则是前世、今生、来世的统一——若以茶类来比喻,普洱是前世,绿茶是今生,红茶是未来,茶的蜕变,其实是以另一种方式诠释轮回,完成宿命的演义。人抚琴或呷茶,其实是融汇和抒发不平之气——琴是因不平而鸣,茶是因沉郁而求当下。

姿态亦相似。弹琴者端坐于琴前,琴或置于几案,或置于膝上,呈现端庄、从容、谦和、自在的坐姿。无须扭捏俯仰,目送归鸿,手挥五弦,一派淡定自然,与茶饮相同。

抚琴,更像是捕风——风在声音之中;喝茶,更像是捉影——影是唇齿之香。

“月出鸟栖尽,寂然坐松林。香烟袅娜散,抚琴忆中和。”这一首诗,是我写的。也不是写,一想到中国古典文化的一些意象,只要一想到剑胆琴心茶别意,那种带有某种玄妙意象的诗句,就情不自禁地浮出水面。

喝茶时想:古典社会,因为理性和科学精神不足,若没有好的“三观”和信仰,很容易滑入“魔道”。传统社会,理性和逻辑缺乏,经常入魔入魅,自欺欺人。比如阴阳五行八卦学说,屡屡自说聪明,以为无限广大神秘皆可以预知,实在是“朝菌不知晦朔,蟪蛄不知春秋”。网上看见有人别出心裁诠释“白茶”,以为白茶之汁水走的是太阴脉,路径是肺经,而以“阴阳五行”观点,肺在五行上属金,属白,所以称之为“白茶”。如此强词夺理,实在是生硬艰涩、胡说八道、不知害臊。

成语“自欺欺人”有概括性,也将意义简单化、概念化了。人在这世界上,本质上总会陷入三种局面:无知识和力量时,被人欺;有知识和力量时,欺人;若不知广大和渺小,无觉悟和明白时,自欺。

茶有“魅”,如光泽、颜料、形容词;也如神话、故事、寓言。历史从中世纪进入现代化,有很多东西要“去魅”,比如说旧医也好、武术也好,因为行过程中,会有很多“灰尘”落入,必须擦拭,若“医武不仁”,肯定会后患无穷。

去魅,重点是理性精神、科学态度。茶道,偏向于艺术,属于模糊的、主观的、文化的、非理性和科学的,虽然有“魅”,可是大多可以看作仪式,看作浪漫、理念和幻想。若其中有静美,有弦外之音,奢侈而虚玄,又何必机械看待呢?

茶,唐煎、宋点、明清,即唐朝以煎茶为主,宋朝以点茶为主,明清之后,以淹泡为主。为什么明朝之后,包括器物在内的审美,有一个简约和洁净的变化?究其内在之“理”,既有世俗化的便捷,也有读书人洁净和清简审美的引导。宋元之时,受理学的影响,中国艺术精神广渺而浩大,整体基调是无畏和自由。从两朝山水画就可以看出,那些浩渺空灵的画面,担负着苍茫的宇宙意识,充盈着“物我两忘”的梦幻之光,也寄寓了人类对于万事万物的深情。明之后,由于文化专制主义的影响,中国艺术哲学有了一个极大的转变,由浩渺转为狭隘,由空灵转为实用,由简洁转为繁复;由幽静、抽象的哲学沉思转入现实的享乐。虽然“阳明心学”对于人自身有着解放束缚的意义,可是几番起落之后,终究归于沉寂,没有在社会中形成主旋律,只是在部分诗人、画师和艺术家之中得以表现。

从艺术上来看,明之后的艺术,不论是绘画、书法、雕塑或建筑,已失去了内在蓬勃的生命感,缺失了汉唐那种磅礴、大气、飞扬、雄浑的气象,已让位于小情、小景、小情绪、小感受。自魏晋时代起的“气韵生动”,变成了笔墨技巧;而宋元时深邃、苍茫的宇宙意识,只留下小小几圈趣味性的涟漪。这种越来越简略的风格,虽然有某种高妙的灵魂,不过从整体上来说,似乎还是创造性的缺失,以及种族元气的不足。

感觉本身,是既准确,也不准确。不过却可以比,可以兴。明代散茶盛行,淹饮法的流行,使得饮茶方式简化,更加广泛地深入到社会生活的各个层面。茶事发展到明朝,已从唐宋时期宫廷、文士的雅尚与清玩,完全渗入社会日常生活,转变为社会和文化生活的重要因素。明朝之后茶的状态,以深刻的通感来感悟,既可以说是洁净和清简,也可以说是怯懦和害怕。

菖蒲与兰花、水仙、菊并称四雅,令我惊讶。后三者,都是仙姿玉质的花卉,而菖蒲却是平实低俗的——起码在我看来是这样。记得幼时,青嫩的菖蒲棒,常被我们折来当零食细细啃着吃;等它颜色渐变,变成了一根根绛红的“迷你烤肠”,我们就会折来吹着玩儿,稍一用力,一大团绒毛洋洋洒洒飞出去,造出一种漫天飞雪的梦幻场景,我们跑啊、追啊,欢喜莫名。

少女时代,能帮家里做活了,我常常背着篮子携了水盆,去村南的小河边洗衣。坐一块大石,踏两块小石,面前支一块平整石头当搓衣板,就这样匍匐着身子搓洗。这一坐,人简直就陷入了菖蒲的包围里。身边浅水处、沙滩湿地上甚至洗衣石的缝隙里,都摇曳着丛丛菖蒲,风来索索索,跟水声交织,跟人耳语。我倒没有多喜欢它,我喜的是野荷,香而且美!哪像它们,叶子直立狭长,尖头薄刃,有一种霸蛮的兵气。

它们真是霸道得很,挤满近处水域还不罢休,又一直挤向上游、下游和我们的身后。河风吹动,遍地菖蒲泛起水淋淋的绿,好似起伏不定,作势扑人。这一摇一扑,仿佛整个世界都动荡起来。

上大学时,学到屈原的《天问》《九歌》,总会联想起河边密密排开去的菖蒲。菖蒲,跟行文颇有密度、让人读得喘不上气的长诗华章,浑然一个意象。

菖蒲的叶和茎看起来阳刚凛然,其实挺柔韧的。五月端午拿它作剑镇宅,一定是取其“形似”;而实际的用途则取其“质柔”,比如用蒲叶做绳索,绑粽子。语文课上读到《孔雀东南飞》中刘兰芝铿鏘自比:“君当作磐石,妾当作蒲苇,蒲苇韧如丝,磐石无转移。”我默然点头,熟知菖蒲的我认为,刘姑娘是个踏实端正的女子,菖蒲果如她所言,柔韧如丝。拿来和磐石匹配,自是情比金坚。

菖蒲可编席、编篮、编扇、编草帘、编僧侣信徒打坐的蒲团。苏曼殊有诗:来醉金茎露,胭脂画牡丹。落花深一尺,不用带蒲团。这蒲团,是与佛结缘的菖蒲了。

南方人还用来编蒲鞋和蓑衣。头戴斗笠,身披蓑衣,浑身散发着植物的清气,跟雨味交融,缓缓从雨中走过,雨点打在身上又滑落下去。这穿蓑戴笠的情趣,有一种湿润的大野气息,很让人生发一些诗意联想。

这就是菖蒲的“雅”处了?菖蒲是如何雅起来的呢?定有渊源的吧。《吕氏春秋》记载:“冬至后五旬七日,菖始生。菖者,百草之先生者也。”看,菖蒲生发于冬至后57天,那时正是雨水节令前夕。领风气之先的菖蒲,便被尊为“先生”,读书人谁不崇拜先生?况它“不假日色,不资寸土,不计春秋,愈久则愈密,愈瘠则愈细,可以适情,可以养性,书斋左右一有此君,便觉清趣潇洒”,清趣,这又是雅品之一。至于苏轼欣赏菖蒲,是因其“苍然于几案间”,且能“忍寒苦,安淡泊,与清泉白石为伍,不待泥土而生”。为养好菖蒲,苏轼会趁闲跑去拣碎石,“取数百枚以养石菖蒲”,这书案风雅真真坐实了。

我是烟火中人,却也喜欢菖蒲的清气。未来几年,若能在山间筑一小院,定要绕墙开一道小渠,渠底满铺碎石子;渠上架一弯小桥,尽头立一轮水车,水边植菖蒲芦苇,动静映衬,养眼养心;再临水修畦,种几窝葫芦丝瓜和扁豆,勤做打点,摘瓜做菜,养一个清美好身体。

那丛菖蒲,权做这一弯流水的绿腮阔眉吧。



一点表里

清雅菖蒲

米丽宏

本版配图/溥心畲

高眉低看

茶的比兴

赵焯